

10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采购包 1-5 包适用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四川省广元市消防救援支队（单位名称）的四川省广元市消防救援支队“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”装备配备项目（标段一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开缝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新中正应急救援装备（山东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48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起重气垫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新中正应急救援装备（山东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48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、千斤顶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新中正应急救援装备（山东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48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、液压破拆工具组 A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新中正应急救援装备（山东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48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、液压破拆工具组 B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新中正应急救援装备（山东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48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、液压千斤顶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新中正应急救援装备（山东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

营业收入为 148.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2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、液压万向剪切钳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新中正应急救援装备（山东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8.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2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8、液压钻孔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长沙中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66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040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9、支撑保护套具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新中正应急救援装备（山东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8.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2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0、重型支撑套具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新中正应急救援装备（山东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8.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2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成都瑞诚四方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5月31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